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度

地址：台中市梅川西路一段23號

電話：(04)2693384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4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5~6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7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8~9		-
八、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大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0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50~52		二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2		二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二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3		二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54		二九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1~76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成 德 潤



會計師 蔣 淑 菁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0 日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 金 (附註四及六)	\$ 307,386	2		\$ 162,357	1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	61,799	1		73,392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附註二五)	120	-		-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及八)	946,415	7		889,602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及二六)	1,582,417	12		1,166,355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二五)	115,489	1		78,309	1	
1310	存 貨 (附註四及九)	1,630,620	12		1,325,887	11	
1410	預付款項	130,899	1		150,80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225	-		12,85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786,370	36		3,859,565	33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18,918	-		18,91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	2,517,000	19		2,174,639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一、二五、二六及二七)	5,673,989	43		5,123,128	4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73,765	-		103,782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05,629	1		353,018	3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六)	34,552	-		40,89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二)	120,865	1		120,88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8,544,718	64		7,935,261	67	
1XXX	資 產 總 計	\$ 13,331,088	100		\$ 11,794,82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六)	\$ 1,663,114	12		\$ 1,314,167	1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三)	225,000	2		100,000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四)	2,382	-		4,798	-	
2150	應付票據	13,075	-		19,775	-	
2170	應付帳款	1,000,075	8		770,513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	30,957	-		31,935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33,213	-		74,282	1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	410,626	3		371,677	3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六)	247,393	2		46,53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五)	46,088	-		38,30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671,923	27		2,771,989	23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十四)	1,046,910	8		1,082,848	9	
2540	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六)	2,296,932	17		1,944,325	1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247,255	2		248,985	2	
2640	應付退休金負債 (附註四及十六)	732,359	6		725,483	6	
2645	存入保證金	53,883	-		53,555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232	-		37,23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387,571	33		4,092,433	35	
2XXX	負債總計	8,059,494	60		6,864,422	58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3,378,944	25		3,337,233	28	
3200	資本公積	185,927	2		167,924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90,804	4		445,221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1,013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194,166	9		1,041,037	9	
3400	其他權益	(39,260)	-		(61,011)	-	
3XXX	權益總計	5,271,594	40		4,930,404	42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3,331,088	100		\$ 11,794,82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文彬



經理人：楊文彬



會計主管：余奎儒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五）	\$ 10,337,169	100	\$ 9,312,20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九及二五）	<u>8,057,395</u>	<u>78</u>	<u>7,200,670</u>	<u>77</u>
5900	營業毛利	2,279,774	22	2,111,538	23
591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u>37,665</u>	<u>1</u>	<u>(56,943)</u>	<u>(1)</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2,317,439</u>	<u>23</u>	<u>2,054,595</u>	<u>22</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1,495,289	14	1,311,043	14
6200	管理費用	88,426	1	104,727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63,250</u>	<u>2</u>	<u>123,429</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746,965</u>	<u>17</u>	<u>1,539,199</u>	<u>16</u>
6900	營業淨利	<u>570,474</u>	<u>6</u>	<u>515,396</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及二五）	53,889	1	54,77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47,474	-	19,265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	<u>(83,783)</u>	<u>(1)</u>	<u>(59,427)</u>	<u>(1)</u>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u>20,306</u>	<u>-</u>	<u>35,106</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7,886</u>	<u>-</u>	<u>49,715</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608,360	6	\$ 565,111	6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十)	<u>101,855</u>	<u>1</u>	<u>109,281</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506,505</u>	<u>5</u>	<u>455,830</u>	<u>5</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	22,182	-	(1,291)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附註四)	(431)	-	4,564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損失) (附註十六)	18,563	-	17,637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4,793	-	3,009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	(<u>3,156</u>)	<u>-</u>	(<u>2,998</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41,951</u>	<u>-</u>	<u>20,921</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48,456</u>	<u>5</u>	<u>\$ 476,751</u>	<u>5</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u>\$ 1.51</u>		<u>\$ 1.37</u>	
9850	稀 釋	<u>\$ 1.29</u>		<u>\$ 1.2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文彬



經理人：楊文彬



會計主管：余奎儒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附註十七)	本 (附註四及十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七)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及十七)			權 益 總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附 註 十 八)	
A1	102年1月1日餘額	\$ 3,336,920	\$ 51,883		\$ 404,566	\$ -	\$ 875,168	(\$ 66,752)	\$ 2,468	(\$ 27,524)	\$ 4,576,729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40,655	-	(40,655)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266,954)	-	-	-	(266,954)
C5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認股權	-	110,876		-	-	-	-	-	-	110,876
D1	102年度淨利	-	-		-	-	455,830	-	-	-	455,830
D3	102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648	(1,291)	4,564	-	20,921
D5	10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73,478	(1,291)	4,564	-	476,751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13	140		-	-	-	-	-	-	453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5,089		-	-	-	-	-	-	5,089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64)		-	-	-	-	-	27,524	27,460
Z1	102年12月31日餘額	3,337,233	167,924		445,221	-	1,041,037	(68,043)	7,032	-	4,930,404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45,583	-	(45,583)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61,013	(61,013)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266,980)	-	-	-	(266,980)
D1	103年度淨利	-	-		-	-	506,505	-	-	-	506,505
D3	10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0,200	22,182	(431)	-	41,951
D5	10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26,705	22,182	(431)	-	548,456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41,711	18,003		-	-	-	-	-	-	59,714
Z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3,378,944	\$ 185,927		\$ 490,804	\$ 61,013	\$ 1,194,166	(\$ 45,861)	\$ 6,601	\$ -	\$ 5,271,59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文彬



經理人：楊文彬



會計主管：余奎儒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08,360	\$ 565,11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32,969	310,108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	(700)	1,532
A20900	利息費用	83,783	59,427
A21200	利息收入	(474)	(530)
A21300	股利收入	(1,135)	(1,13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0,306)	(35,10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3,328)	(215)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0,324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5,588)	-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37,665)	56,943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958)	(94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1,473	7,993
A31150	應收帳款	(472,043)	(404,70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7,181)	262,957
A31200	存 貨	(304,733)	(26,757)
A31230	預付款項	19,906	(19,88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21)	(11,770)
A32110	持有供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2,324)	4,798
A32130	應付票據	(6,699)	(2,578)
A32150	應付帳款	229,410	205,38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8,758	(16,96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6,460	(13,822)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5,438	23,64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61,902	983,79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74	53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8,680	8,68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0,099)	(50,47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8,147)	(48,05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2,810	894,47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77,506)	(\$ 345,005)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8,75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7,326)	(507,65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4,791	2,124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343	(10,891)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68,028)	(541,10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91,726)	(1,383,78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348,947	346,351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25,000	(90,000)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1,194,825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600,000	8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46,536)	(1,545,138)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28	6,583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6,814)	3,01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66,980)	(266,954)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27,46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33,945	526,139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45,029	36,83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2,357	125,52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07,386	\$ 162,3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文彬



經理人：楊文彬



會計主管：余奎儒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52 年 11 月，主要業務為產銷各種農藥、肥料及化學品之經營。

本公司之股票業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上市，並於 78 年 12 月 14 日正式掛牌。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一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2.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適用上述修正編製個體綜合損益表，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與合資）精算損益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份額外）。

除上述影響外，適用上述 2010 年版與 2013 年版 IFRSs 會計處理差異對本公司並無重大變動。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 (2)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

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特殊目的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

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再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商品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金融資產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如無減損，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永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等，用以管理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而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出租人，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為承租人，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或有租金則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取得子公司）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其是否很有可能產生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取得子公司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投資子公司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將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變動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167	\$ 9,771
銀行存款	301,219	152,586
	<u>\$ 307,386</u>	<u>\$ 162,357</u>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非上市櫃普通股</u>		
興農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興農育樂公司)	\$ 18,918	\$ 18,918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八、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995,927	\$ 941,257
減：備抵呆帳	(49,512)	(51,655)
	\$ 946,415	\$ 889,602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視銷售對象、地區及條件決定授信期間。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對方歷史交易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本公司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減	別 損	評 損	估 失	群 減	組 損	評 損	估 失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50,123			\$ 50,123
提列呆帳費用			-			1,532			1,532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51,655			51,655
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		(	700)		(	700)
外幣換算差額			-		(	1,443)		(	1,44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	49,512			\$ 49,512

九、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256,967	\$ 259,073
在 製 品	541,467	302,225
原 物 料	603,334	512,969
商 品	199,537	205,571
在途存貨	29,315	46,049
	<u>\$ 1,630,620</u>	<u>\$ 1,325,887</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8,057,395 仟元及 7,200,670 仟元。

103 及 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回升利益 5,588 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20,324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非 上 市 櫃 公 司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英屬開曼群島開曼興農控股有限公司（興農開曼公司） Sinon Do Brazil Ltda. （興農巴西公司）	\$ 1,049,219	100	\$ 770,731	100
興太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興太公司）	285,304	100	329,738	100
興威股份有限公司 （興威公司）	459,422	100	431,483	100
台灣楓康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楓康公司）	520,207	100	513,386	100
興家股份有限公司 （興家公司）	262,802	88	231,110	88
Sinon Australia Pty Limited （興農澳洲公司）	80,139	100	83,183	100
國興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國興公司）	16,479	100	50,204	100
Sinon (Thailand) Co.,Ltd. （興農泰國公司）	30,239	49	29,800	49
Pt Sinon Indonesia （興農印尼公司）	16,120	100	16,630	100
Sinon Eu GmbH （興農德國公司）	40,329	100	(5,676)	100
	1,687	100	1,364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非 上 市 櫃 公 司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Sinon USA, Inc.				
(興農美國公司)	\$	1,701 100	\$	1,423 100
興農貿易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貿公司)		365 100		264 100
Sinon De Mexico S.A. De				
C.V. (興農墨西哥公司)		- -		- -
		2,764,012		2,453,640
未實現損益之銷除	(	247,012)	(	284,677)
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5,676
		<u>\$ 2,517,000</u>		<u>\$ 2,174,639</u>
<u>長期股權投資貸餘</u>				
興農印尼公司	\$	-	(\$	5,676)

本公司持有興農泰國公司之 51% 股份，因當地法令限制而以委託他人投資方式持有，惟本公司仍具有 100% 之控制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興農泰國公司、興農印尼公司、興農德國公司、興貿公司及興農墨西哥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2,982,335	\$ 80,541	(\$ 17,391)	\$ 7,305	\$ 3,052,790
房屋及建築	919,664	2,998	-	141,112	1,063,774
機器設備	1,660,833	41,770	(55,119)	553,623	2,201,107
運輸設備	35,038	11,343	(1,905)	1,168	45,644
租賃改良	32,296	-	-	-	32,296
其他設備	1,298,216	138,245	(90,376)	261,076	1,607,161
未完工程	359,597	405,609	-	(639,498)	125,708
成本合計	<u>7,287,979</u>	<u>\$ 680,506</u>	<u>(\$ 164,791)</u>	<u>\$ 324,786</u>	<u>8,128,480</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313,401	\$ 33,724	\$ -	\$ -	347,125
機器設備	1,034,788	180,298	(53,544)	-	1,161,542
運輸設備	21,509	4,616	(1,865)	-	24,260
租賃改良	32,296	-	-	-	32,296
其他設備	762,857	214,331	(87,920)	-	889,268
累計折舊合計	<u>2,164,851</u>	<u>\$ 432,969</u>	<u>(\$ 143,329)</u>	<u>\$ -</u>	<u>2,454,491</u>
固定資產淨額	<u>\$ 5,123,128</u>				<u>\$ 5,673,989</u>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2,587,926	\$ 397,094	(\$ 11,021)	\$ 8,336	\$ 2,982,335
房屋及建築	817,512	4,138	-	98,014	919,664
機器設備	1,566,031	40,800	(37,075)	91,077	1,660,833
運輸設備	32,171	6,029	(3,181)	19	35,038
租賃改良	32,296	-	-	-	32,296
其他設備	1,103,083	56,574	(15,279)	153,838	1,298,216
未完工程	353,090	390,534	-	(384,027)	359,597
成本合計	<u>6,492,109</u>	<u>\$ 895,169</u>	<u>(\$ 66,556)</u>	<u>(\$ 32,743)</u>	<u>7,287,979</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286,791	\$ 26,610	\$ -	\$ -	313,401
機器設備	943,946	127,103	(36,261)	-	1,034,788
運輸設備	20,409	3,774	(2,674)	-	21,509
租賃改良	32,296	-	-	-	32,296
其他設備	624,745	152,621	(14,509)	-	762,857
累計折舊合計	<u>1,908,187</u>	<u>\$ 310,108</u>	<u>(\$ 53,444)</u>	<u>\$ -</u>	<u>2,164,851</u>
固定資產淨額	<u>\$ 4,583,922</u>				<u>\$ 5,123,128</u>

本公司於 88 年 4 月與興太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合約，售予台中縣大肚鄉王田段土地，合約總價款 115,785 仟元，出售利益 103,261 仟元。興太公司因係本公司之子公司，是項出售利益予以全數遞延。

本公司於 101 年 12 月與稻香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稻香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合約，售予台中市太平區土地總價 310,000 仟元，出售利益 196,262 仟元。稻香公司係興威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故該出售利益按持股比例遞延認列 58,879 仟元。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6 至 61 年
機電動力設備	8 至 16 年
其 他	4 至 21 年
機器設備	3 至 21 年
運輸設備	2 至 11 年
租賃改良	6 至 7 年
其他設備	2 至 25 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本公司取得南投縣及台中市等農地計 72,260 仟元，預計作為精緻農作物栽培事業，故所有權暫以他人名義登記並設定抵押。

十二、非流動資產－其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土地	\$ 120,865	\$ 120,865
其他	-	16
	<u>\$ 120,865</u>	<u>\$ 120,881</u>

上述土地係包括所有權暫以他人名義登記並設定抵押之農地及已作為道路使用之土地。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購料借款	\$ 587,822	\$ 620,500
擔保借款	722,292	443,667
信用借款	353,000	250,000
	<u>\$ 1,663,114</u>	<u>\$ 1,314,167</u>
<u>年 利 率</u>		
購料借款	1.2685%-1.85%	1.05%-2%
擔保借款	1.27%-1.77%	1.29%-2.42%
信用借款	0.97%-1.49%	1.008%-1.59%

(二) 應付短期票券

係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商業本票，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利率分別為 1.2% 及 1.138%-1.208%。

(三) 長期銀行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1,821,622	\$ 1,390,861
無擔保借款	722,703	600,000
	2,544,325	1,990,86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47,393)	(46,536)
一年後到期部分	<u>\$ 2,296,932</u>	<u>\$ 1,944,325</u>
<u>年 利 率</u>		
擔保借款	1.797%-1.8%	1.797%-1.85%
無擔保借款	1.6543%-1.85%	1.665%-1.797%

本公司與興農開曼公司為長期財務規劃、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資本支出計劃，於 101 年 1 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八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為 34 億元之聯合授信合約，授信期間依授信類別不同，分別為自首次動用日起算 5 年。另依據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合約存續期間內，應遵守下列財務承諾及事項：

本公司半年度或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70%、金融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30%、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六倍及股東權益不得低於 38 億元。

十四、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2 年 8 月 15 日在台灣發行 12,000 單位、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為 12 億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16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 102 年 9 月 16 日至 107 年 8 月 5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 107 年 8 月 15 日每單位以 100 仟元贖回。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按面額加計年賣回收益 0.00%，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贖回。另自 103 年 7 月 26 日起，因無償配發現金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價格自 16 元調整為 15.32 元。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2142%。組成明細如下：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175 仟元）	\$ 1,194,825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484 仟元）	(110,876)
轉換選擇權衍生工具	(9,600)
發行日公司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691 仟元）	1,074,349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32,633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60,072)
10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1,046,910</u>

轉換選擇權衍生工具之變動如下：

發行日	\$ 9,600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7,122)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9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382</u>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係以票面發行，其中嵌入之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一公司債分別認列，包含買回及賣回選擇權，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項下並以公允價值評價；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一公司債部分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折價攤提認列為當期損益。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公司債已有債權人行使轉換權利金額計 65,800 仟元，計轉換普通股 4,202 仟股。103 及 102 年度因轉換選擇權衍生工具認列之利益分別為 2,324 仟元及 4,798 仟元。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52,093	\$ 226,772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7,351	20,954
應付費用	104,606	75,303
其 他	26,576	48,648
	<u>\$ 410,626</u>	<u>\$ 371,677</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部分員工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部分員工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

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75%	1.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	3%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7,364	\$ 18,606
利息成本	14,636	12,68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1)	(2,264)
前期服務成本	(11)	(11)
	<u>\$ 29,988</u>	<u>\$ 29,01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710	\$ 14,236
推銷費用	13,609	12,132
管理費用	1,227	1,372
研發費用	1,442	1,275
	<u>\$ 29,988</u>	<u>\$ 29,015</u>

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分別認列精算利益 18,563 仟元及 17,637 仟元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失累積金額分別為 53,357 仟元及 71,920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768,068	\$ 844,96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5,760)	(119,542)
短絀(剩餘)	732,308	725,421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51	62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732,359</u>	<u>\$ 725,483</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844,963	\$ 853,924
當期服務成本	17,364	18,606
利息成本	14,636	12,684
精算損失(利益)	(17,973)	(18,261)
關係企業撥入款	-	2,698
福利支付數	(90,923)	(24,688)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768,068</u>	<u>\$ 844,963</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19,542	\$ 134,51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1	2,264
精算利益(損失)	590	(624)
雇主提撥數	4,550	8,073
福利支付數	(90,923)	(24,688)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35,760</u>	<u>\$ 119,542</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於 103 及 102 年度分別為 2,591 仟元及 1,640 仟元。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101 年 1 月 1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68,068)	(\$ 844,963)	(\$ 853,924)	(\$ 753,60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35,760</u>	<u>119,542</u>	<u>134,517</u>	<u>144,584</u>
提撥短絀	(\$ 732,308)	(\$ 725,421)	(\$ 719,407)	(\$ 609,022)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901)	\$ 4,764	\$ 5,510	\$ 7,290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590</u>	(\$ 624)	(\$ 1,523)	(\$ 1,463)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29,694 仟元及 29,988 仟元。

十七、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37,894</u>	<u>333,723</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仟股)	<u>4,171</u>	<u>31</u>
已發行股本	<u>\$ 3,378,944</u>	<u>\$ 3,337,23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2 年 8 月 15 日發行國內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十四)。

(二)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本溢價	\$ 24,224	\$ 186
庫藏股票交易	51,819	51,819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 之差異	5,089	5,089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2)</u>		
認股權	<u>104,795</u>	<u>110,830</u>
	<u>\$ 185,927</u>	<u>\$ 167,924</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提列 1% 為員工紅利，5% 以下為董監酬勞，其餘額併同前期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為追求永續經營與持續成長，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即先以保留盈餘支應所需之資金，並將其轉作資本分配予股東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之 30%，惟股利發放金額小於新台幣一億元時不在此限。

103 及 102 年度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分別為 4,558 仟元及 3,492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分別為 22,793 仟元及 17,462 仟元；係分別按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1% 及 5% 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及 102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45,583	\$ 40,65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61,013	-		
現金股利	266,980	266,954	\$ 0.8	\$ 0.8

另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員工紅利	\$ 3,492	\$ 3,659
董監酬勞	17,462	18,295

上述 103 及 102 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2 及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

本公司 104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50,65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1,751	
現金股利	308,411	\$ 0.9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 18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開帳日產生之保留盈餘減少，故無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十八、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 101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將 2,395 仟股之庫藏股票提撥予員工認購，依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4,004 仟元，評價模式所採用跟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票	13.15 元
行使價格	11.5 元
預期波動率	18%
預期存續期間	51 日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88%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股 數
102 年度				
轉讓股份予員工	<u>2,395,000</u>	<u>-</u>	<u>2,395,000</u>	<u>-</u>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九、本年度綜合損益

本年度綜合損益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租金收入	\$ 40,817	\$ 38,926
利息收入	474	530
股利收入	1,135	1,135
其 他	11,463	14,180
	<u>\$ 53,889</u>	<u>\$ 54,77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23,328	\$ 214
淨外幣兌換損益	29,897	23,51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利益	2,324	4,798
其 他	(8,075)	(9,260)
	<u>\$ 47,474</u>	<u>\$ 19,265</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利益係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權衍生工具而產生。

(三)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58,205	\$ 48,860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23,685	8,948
其他財務成本	1,893	1,619
	<u>\$ 83,783</u>	<u>\$ 59,427</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7,264	\$ 9,661
利息資本化利率	1.7874%	1.8739%

(四) 折 舊

	103年度	102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29,918	\$ 245,934
營業費用	103,051	64,174
	<u>\$ 432,969</u>	<u>\$ 310,108</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63,300	\$ 913,156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0,110	25,449
確定福利計畫	29,988	29,015
其他員工福利	130,882	114,101
	<u>\$ 1,254,280</u>	<u>\$ 1,081,72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96,959	\$ 370,640
營業費用	857,321	711,081
	<u>\$ 1,254,280</u>	<u>\$ 1,081,721</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522 人及 1,470 人。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74,246	\$ 90,06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8,226	9,894
以前年度之調整	2,124	7,501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7,259	1,81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1,855</u>	<u>\$ 109,281</u>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之調節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 (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03,421	\$ 99,625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免稅所得	(17,222)	(16,166)
永久性差異	(13,124)	(4,091)
暫時性差異	5,355	10,69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額	8,226	9,894
當期使用之投資抵減稅額	(7,873)	(10,120)
當期應納所得稅	78,783	89,84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20,948	11,93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124	7,50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1,855</u>	<u>\$ 109,281</u>

由於 104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40,919	(\$ 23,897)	\$ -	\$ 17,022
負債準備	20,831	(6,403)	-	14,42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2,477	4,324	3,156	39,957
其他	9,555	(7,197)	-	2,358
	<u>\$ 103,782</u>	<u>(\$ 33,173)</u>	<u>\$ 3,156</u>	<u>\$ 73,765</u>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227,815	(\$ 5,305)	\$ -	\$ 222,510
國外投資收益	18,734	4,826	-	23,560
其 他	2,436	(1,251)	-	1,185
	<u>\$ 248,985</u>	<u>(\$ 1,730)</u>	<u>\$ -</u>	<u>\$ 247,255</u>
<u>102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35,713	\$ 5,206	\$ -	\$ 40,919
負債準備	11,151	9,680	-	20,83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5,919	3,560	2,998	32,477
其 他	36,356	(26,801)	-	9,555
	<u>\$ 109,139</u>	<u>(\$ 8,355)</u>	<u>\$ 2,998</u>	<u>\$ 103,78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227,815	\$ -	\$ -	\$ 227,815
國外投資收益	18,582	152	-	18,734
其 他	-	2,436	-	2,436
	<u>\$ 246,397</u>	<u>\$ 2,588</u>	<u>\$ -</u>	<u>\$ 248,985</u>

(三) 租稅減免

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經核准得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本公司 98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100 年 1 月至 104 年 12 月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11,776</u>	<u>\$ 74,795</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無 86 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u>\$ 175,244</u>	<u>\$ 115,895</u>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4.68%(預計) 及 18.61%。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國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調整。

(六) 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淨 (分 子)	利 股數 (分母) (仟 股)	每股盈餘(元)
<u>103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506,505	335,580	<u>\$ 1.5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282	
可轉換公司債	<u>23,684</u>	<u>74,509</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30,189</u>	<u>410,371</u>	<u>\$ 1.29</u>
<u>102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455,830	333,495	<u>\$ 1.3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209	
可轉換公司債	<u>4,150</u>	<u>28,555</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459,980</u>	<u>362,259</u>	<u>\$ 1.27</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租賃期間為 5 至 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815	\$ 816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3,154	3,166
	<u>\$ 3,969</u>	<u>\$ 3,982</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20,357</u>	<u>\$ 21,295</u>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四、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8,918	\$ 18,9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轉換選擇權	\$ -	\$ 2,382	\$ -	\$ 2,38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1,046,910	-	-	1,046,910
	<u>\$ 1,046,910</u>	<u>\$ 2,382</u>	<u>\$ -</u>	<u>\$ 1,049,292</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8,918	\$ 18,9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轉換選擇權	\$ -	\$ 4,798	\$ -	\$ 4,798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1,082,848	-	-	1,082,848
	<u>\$ 1,082,848</u>	<u>\$ 4,798</u>	<u>\$ -</u>	<u>\$ 1,087,646</u>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以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採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算公允價值。
- (3) 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 3,048,178	\$ 2,410,91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918	18,918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2,382	4,798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6,987,965	5,735,331

放款及應收款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餘額，則包括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長期銀行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銀行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於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並由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功能性貨幣受到美金匯率變動 1% 時，對本公司稅前損益之影響：

功 能 性 貨 幣	103 年度	102 年度
新 台 幣	\$ 16,537	\$ 15,577

本公司主要源自於資產負債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匯率波動之影響，上表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匯率變動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尚無法代表匯率之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係以浮動利率之存款及借款而產生利率暴險。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07,387	\$ 162,357
金融負債	4,207,439	3,305,028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變動一碼（0.25%）時，在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03及102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3,900仟元及3,144仟元。一碼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風險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可能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各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以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本公司地理區域別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巴西，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各佔總應收帳款之 45%。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本公司透過維持足夠之準備、銀行融資額度及取具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藉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934,400 仟元及 4,332,140 仟元。

下列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係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並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非衍生金融負債	3 個月內	3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無附息負債	\$ 1,454,732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299,530</u>	<u>835,977</u>	<u>2,296,932</u>
	<u>\$ 2,754,262</u>	<u>\$ 835,977</u>	<u>\$ 2,296,932</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無附息負債	\$ 1,193,900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314,167</u>	<u>146,536</u>	<u>1,944,325</u>
	<u>\$ 2,508,067</u>	<u>\$ 146,536</u>	<u>\$ 1,944,325</u>

二五、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銷 貨	進 貨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 1,877,263	\$ 1,537,921	\$ 1,369,373	\$ 975,445
關聯企業	<u>2,408</u>	<u>2,033</u>	<u>-</u>	<u>-</u>
	<u>\$ 1,879,671</u>	<u>\$ 1,539,954</u>	<u>\$ 1,369,373</u>	<u>\$ 975,445</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及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至 60 天。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1,582,181	\$ 1,165,067
關聯企業	356	1,288
	<u>\$ 1,582,537</u>	<u>\$ 1,166,355</u>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28,983	\$ 27,706
關聯企業	1,974	4,229
	<u>\$ 30,957</u>	<u>\$ 31,935</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亦未提列呆帳。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386	\$ 13,548
退職後福利	213	208
股份基礎給付	-	463
	<u>\$ 16,599</u>	<u>\$ 14,21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 背書保證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275,947</u>	<u>\$ 260,565</u>

(四)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其他交易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 製造及營業費用		
子 公 司	\$ 3,548	\$ 2,340
關聯企業	4,401	2,398
	<u>\$ 7,949</u>	<u>\$ 4,738</u>

		103年度	102年度
2. 租金收入			
子 公 司		\$ 34,956	\$ 32,023
關聯企業		<u>1,758</u>	<u>1,722</u>
		<u>\$ 36,714</u>	<u>\$ 33,745</u>
3. 財產交易			
購 買 對 象	資 產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土地、房屋及建築與		
	其他設備	\$ -	\$ 401
關聯企業	其他設備	<u>2,630</u>	<u>3,352</u>
		<u>\$ 2,630</u>	<u>\$ 3,753</u>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4.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 3,997	\$ 4,207
關聯企業		<u>603</u>	<u>254</u>
		<u>\$ 4,600</u>	<u>\$ 4,461</u>
5. 其他流動負債			
關聯企業		<u>\$ -</u>	<u>\$ 130</u>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發行商業本票、履約保證、開立信用狀及長期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08,691	\$ 1,779,321
應收帳款	272,039	134,305
存出保證金	<u>1,900</u>	<u>1,900</u>
	<u>\$ 1,882,630</u>	<u>\$ 1,915,526</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重大承諾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107,698 仟元及 38,631 仟元。

(二)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40,208</u>	<u>\$ 66,168</u>

二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 融 資 產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4,998	31.718	\$ 2,061,618	\$ 60,051	29.95	\$ 1,798,518
<u>採用權益法之</u>						
<u>投資</u>						
美 金	33,133	31.718	1,050,920	25,781	29.95	772,154
巴 西	23,904	11.935	285,304	26,000	12.68	329,738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0,730	31.718	1,609,048	41,730	29.95	1,249,801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十四。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四。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興農美國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500	美金 50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需求	\$ -	-	\$ -	(\$ 527,159)	(\$ 1,054,319)	
		興農德國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500	美金 50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需求	-	-	-	(527,159)	(1,054,319)	
		興農泰國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1,000	美金 1,00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需求	-	-	-	(527,159)	(1,054,319)	
		中山興農日用公司	預付款	是	美金 2,500	美金 2,50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需求	-	-	-	(527,159)	(1,054,319)	
		興農中國公司	預付款	是	美金 5,000	美金 5,00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需求	-	-	-	(527,159)	(1,054,319)	
		興農巴西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12,000	美金 12,00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需求	-	-	-	(527,159)	(1,054,319)	
							-										
1	興農中國公司	中山興農農業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8,000	人民幣 8,00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需求	-	-	-	人民幣 22,267	人民幣 35,628	
		中山興農日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4,000	人民幣 4,00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需求	-	-	-	人民幣 22,267	人民幣 35,628	
		上海毓婷塑膠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15,000	人民幣 15,000	人民幣 2,000	6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需求	-	-	-	人民幣 22,267	人民幣 35,628	

註一：本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為限，子公司以不超過子公司淨值 25%為限。

註二：本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為限，子公司以不超過子公司淨值 40%為限。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二)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備 註
		公司名稱	關 係 (註 一)											
0	本公司	興太公司	1.	(註二)	美金 4,700	美金 4,700	美金 4,700	無	2.83	\$ 2,108,638	Y	—	—	
		興農中國公司	2.	(註二)	美金 4,000	美金 4,000	人民幣 17,356	無	2.41	2,108,638	Y	—	Y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2.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為限；對海外子公司則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30%為限；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註)	
本公司	股票 興農育樂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91,792	\$ 18,918	-	\$ 23,715	
興太公司	股票 勝悅新材料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900	1,035	-	1,035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1,820	-	1,820	
	受益憑證 Evenstar Fun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9	12,226	-	12,226	

註：上市櫃公司股票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受益憑證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計算；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或股權者，以被投資公司資產負債表日之股權淨值估計公平市價。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應 收（付）票 據 及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 %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 據 及 帳 款 之比率（ % ）	
本公司	興農中國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1,043,258	14	月結 30-60 天	\$ -	—	(\$ 9,465)	(1)	
	興太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314,646	4	月結 30-60 天	-	—	(18,367)	(2)	
	興農巴西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214,856)	(12)	T/T 180-270 天	-	—	1,165,735	45	
	興農澳洲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261,393)	(3)	T/T 240 天	-	—	239,156	9	
	興農泰國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73,125)	(2)	T/T 180-270 天	-	—	89,169	3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本公司	興農巴西公司	子公司	\$ 1,165,735	1.18	\$ -	—	\$ 31,992	\$ -
	興農澳洲公司	子公司	239,156	1.8	-	—	7,525	-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二)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	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興農開曼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 858,343	\$ 642,882			27,100,000	100	\$ 1,049,219	\$ 28,243	\$ 28,243	子公司
	興農巴西公司	巴西阿雷格港	生產、經營進出口植物性治療、化學、西藥及獸醫產品等	510,379	510,379			32,316,471	100	285,304	(27,049)	(27,049)	子公司
	興太公司	台中市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	293,805	294,765			40,000,000	100	459,422	28,557	26,041	子公司
	興威公司	台中市	預拌混凝土及混凝土製品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375,471	375,609			48,800,000	100	520,207	6,952	8,088	子公司
	楓康公司	台中市	超級市場及一般百貨業之經營業務	247,681	264,793			26,379,500	88	262,802	47,962	39,344	子公司
	興家公司	彰化縣	家庭用品及塑膠製品之經營業務	77,813	79,000			7,900,000	100	80,139	(5,607)	(5,607)	子公司
	國興公司	台中市	軟體設計、電腦設備用品買賣及進出口	19,550	22,966			2,439,875	49	30,239	6,401	3,04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興農澳洲公司	澳洲雪梨	肥料農藥相關產品進出口及銷售	162,551	162,551			5,600,000	100	16,479	(34,007)	(34,007)	子公司
	興農泰國公司	泰國曼谷市	肥料農藥相關產品進出口及產品大包裝批發	17,109	17,109			20,000	100	16,120	(1,353)	(1,353)	子公司
	興農印尼公司	印尼雅加達市	肥料農藥相關產品進出口及銷售	106,555	44,509			3,500,000	100	40,329	(17,163)	(17,163)	子公司
	興農美國公司	美國加州	肥料農藥相關產品進出口及銷售	1,689	1,689			50,000	100	1,701	185	185	子公司
	興農德國公司	德國漢堡	肥料農藥相關產品進出口及銷售	1,049	1,049			25,000	100	1,687	442	442	子公司
	興貿公司	台中市	進出口貿易及廠商代理報價投標	1,001	1,001			100,000	100	365	101	101	子公司
	興農墨西哥公司	墨西哥墨西哥市	肥料農藥相關產品進出口及銷售	135	135			50,000	100	-	-	-	子公司
楓康公司 豐年流通公司	豐年流通公司	台中市	超級市場及一般百貨業之經營業務	47,271	47,271			1,200	100	33,018	4,132	4,132	孫公司
	協益公司	台中市	製冰及銷售業、冷凍業、廠房出租業、倉庫出租業	30,000	30,000			1,200,000	100	33,103	103	103	孫公司
興太公司	玉美研檢驗公司	台中市	環境檢測服務及藥品檢驗業	300	300			30,000	100	387	106	106	孫公司
興威公司	稻香公司	台中市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商業大樓出租、出售業務	230,000	230,000			23,000,000	76	214,765	34	34	孫公司
興農開曼公司	興農香港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美金 17,500	美金 16,500			-	100	美金 29,018	美金 802	美金 802	孫公司
	興農美國蘭園公司	美國加州	蘭花種植及銷售	美金 400	美金 400			400,000	71	(美金 204)	-	-	孫公司
興家公司	興家開曼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78,509	78,509			2,650,000	100	80,948	(5,701)	(5,701)	孫公司
	玉美生技公司	彰化縣	蔬果批發業及農產品零售業	300	300			30,000	100	407	96	96	孫公司
興家開曼公司	興家香港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美金 2,700	美金 2,700			2,700,000	100	美金 2,602	(美金 188)	(美金 188)	孫公司

註：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興農印尼公司、興農泰國公司、興農德國公司、興貿公司及興農墨西哥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中山興農日用公司	食品保鮮膜、保鮮袋、保鮮膜安全切割器及塑料製品之產銷	\$ 33,075 (美金 1,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5,364 (美金 700)	\$ -	\$ -	\$ 25,364 (美金 700)	\$ 5,464	80% (註二)	\$ 5,464	(\$ 11,986)	\$ -
興農中國公司	農藥原藥之製造、製劑之加工、分裝及農藥相關化學品中間體之製造及銷售公司自產產品	271,113 (美金 8,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71,113 (美金 8,000)	-	-	271,113 (美金 8,000)	33,763	100%	33,763	455,552	-
中山興農農業公司	肥料農藥相關產品進出口及銷售	人民幣 500	係大陸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2,404	-	-	2,404	5,459	100%	5,459	(11,949)	-
上海毓婷公司	塑膠製品之產銷及進出口業務	人民幣 11,000	係大陸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	-	-	(214)	100%	(214)	49,478	-
興農南通公司	農藥原藥之製造、製劑之加工、分裝及農藥相關化學品中間體之製造及銷售公司自產產品	283,605 (美金 9,5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53,455 (美金 8,500)	215,461 (美金 7,000)	-	468,916 (美金 15,500)	(9,393)	100%	(9,393)	464,826	-
中山興家日用公司	食品保鮮膜、保鮮袋、保鮮膜安全切割器及塑料製品之產銷	80,008 (美金 2,7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78,509 (美金 2,650)	-	-	78,509 (美金 2,650)	(5,701)	100%	(5,701)	82,534	-
上海興研公司	塑料製品、清潔用品、日用百貨、廚房設備、五金製品、園藝工具批發、食用農產品(不含生豬產品)的銷售,批發非實務方式;預包裝食品(不含熟食滷味、冷凍冷藏)從事貨物進口與技術進口業務	人民幣 100	係大陸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	-	-	1	100%	1	510	-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767,797	美金 43,200	無限額(註三)
興家公司	78,509	美金 2,700	\$ 80,000(註四)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包括興農閩曼公司及興農中國公司分別佔持股比例 70%及 10%之持股合計數。

註三：依投審會 97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不設上限。

註四：依投審會發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興家公司係屬中小企業，故投資限額為 80,000 仟元。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五
預付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明細表八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附註十四
長期銀行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九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項	目	外	幣	兌	換	率	折合新台幣金額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 68,813
活期存款							98,715
外幣活期存款							
澳 幣		109		25.84			2,829
美 金		3,134		31.72			99,391
日 幣		23,414		0.2638			6,177
英 鎊		486		49.27			23,946
歐 元		35		38.25			<u>1,348</u>
							301,219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u>6,167</u>
							<u>\$ 307,386</u>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獅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5,146
盛香堂股份有限公司	4,890
銀泰信聯合生技有限公司	3,120
其 他 (註)	<u>48,643</u>
	<u>\$ 61,799</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SDS Biotech k.k.	\$ 95,642
Kyoyu Agri Co., Ltd.	80,153
Phytorus S.A.	57,600
其 他 (註)	<u>762,532</u>
	995,927
減：備抵呆帳	(<u>49,512</u>)
	<u>\$ 946,415</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五）	\$ 4,600
應收退稅款	52,673
其 他	<u>58,216</u>
	<u>\$ 115,489</u>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成 本	市 價 (註 一)
商 品	\$ 199,537	\$ 301,571
製 成 品	256,967	473,216
在 製 品	541,467	638,347
原 物 料	603,334	712,805
在途存貨	<u>29,315</u>	<u>29,315</u>
	<u>\$ 1,630,620</u>	<u>\$ 2,155,254</u>

註一：市價為淨變現價值。

註二：存貨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預付貨款		\$	66,350
預付費用			<u>64,549</u>
		\$	<u>130,899</u>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註一)		投資(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 他 (註二)	年 底 餘 額			年 底 股 權 淨 值
	股 數	持 股 %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	金 額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興農開曼公司	20,100,000	100	\$ 770,731	7,000,000	\$ 215,461	-	\$ -	\$ 28,243	\$ 34,784	\$ -	27,100,000	100	\$ 1,049,219	\$ 1,049,219
興太公司	37,100,000	100	431,483	2,900,000	-	-	617	26,041	-	2,515	40,000,000	100	459,422	459,422
興農巴西公司	32,316,471	100	329,738	-	-	-	-	(27,049)	(17,385)	-	32,316,471	100	285,304	285,304
興威公司	48,200,000	100	513,386	600,000	-	-	131	8,088	-	(1,136)	48,800,000	100	520,207	520,207
台灣楓康公司	26,379,500	88	231,110	-	-	-	10,552	39,344	-	2,900	26,379,500	88	262,802	274,180
興家公司	7,900,000	100	83,184	-	-	-	-	(5,607)	2,562	-	7,900,000	100	80,139	80,139
國興公司	2,439,875	49	29,800	-	-	-	2,684	3,041	-	82	2,439,875	49	30,239	30,239
興農澳洲公司	5,600,000	100	50,204	-	-	-	-	(34,007)	282	-	5,600,000	100	16,479	16,479
興農泰國公司	20,000	100	16,629	-	-	-	-	(1,353)	844	-	20,000	100	16,120	16,120
興農美國公司	50,000	100	1,423	-	-	-	-	185	92	-	50,000	100	1,700	1,701
興農德國公司	25,000	100	1,364	-	-	-	-	442	(119)	-	25,000	100	1,687	1,687
興貿公司	100,000	100	264	-	-	-	-	101	-	-	100,000	100	365	365
興農墨西哥公司	50,000	100	-	-	-	-	-	-	-	-	50,000	100	-	-
興農印尼公司(貸餘)	1,500,000	100	(5,676)	2,000,000	62,045	-	-	(17,163)	1,123	-	3,500,000	100	40,329	40,329
未實現損益之銷除	-		(284,677)	-	-	-	-	-	-	37,665	-		(247,012)	-
			<u>\$ 2,168,963</u>		<u>\$ 277,506</u>		<u>\$ 13,984</u>	<u>\$ 20,306</u>	<u>\$ 22,183</u>	<u>\$ 42,026</u>			<u>\$ 2,517,000</u>	<u>\$ 2,775,391</u>

註一：減少主要係被投資公司減資退還股款、發放現金股利及處分股權所致。

註二：係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提列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等。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證 機 構	發 行 日	到 期 日	票 面 年 利 率 (%)	金 額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	103.12.26	104.02.24	0.862	\$150,000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	103.12.25	104.02.16	0.862	<u>75,000</u>
				<u>\$225,000</u>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大振工程行	\$	4,194
			欣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2,845
			台灣賓士資融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2,278
			保證責任彰化永靖合作農場		1,380
			其 他 (註)		<u>2,378</u>
				\$	<u>13,075</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南京紅太陽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 96,031
其 他（註）	<u>904,044</u>
	<u>\$ 1,000,075</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銀行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及銀行名稱	借款期間	償還辦法	年 利 率 (%)	金 額
無擔保借款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102.06-105.08	102 年 6 月起，每 3 個月為 1 期，利率重新計算，於每月償還利息，本金則為 105 年 6 月到期一次還本	(註一)	\$ 300,000
台灣工業銀行	102.05-104.05	於 102 年 5 月起，每 3 個月為 1 期，利率重新計算，於每月償還利息，本金則為 104 年 5 月到期一次還本	(註一)	300,000
第一商業銀行	101.11-109.01	自 101 年 11 月起，分期 7 年，按月攤還本息	(註一)	122,703
擔保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等八家聯貸銀行	104.01-106.07	自 101 年起，每半年為 1 期，共分 10 期，每期利率重新計算，每個月償還利息，本金到期一次還本	(註二)	1,700,000
第一商業銀行	101.11-108.11	自 101 年年 11 月起，分期 7 年，按月攤還本息	(註二)	<u>121,622</u>
				<u>\$2,544,325</u>

註一：年利率區間為 1.654%-1.85%。

註二：年利率區間為 1.797%-1.80%。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植物保護		\$	9,016,901
家用塑化			953,175
團膳食品			<u>503,811</u>
營業收入總額			10,473,887
減：銷貨退回		(	16,858)
銷貨折讓		(	<u>119,860</u>)
營業收入淨額			<u>\$ 10,337,169</u>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566,165
本年度進料	4,029,365
年底原料	(633,174)
出售原料	(188,485)
其他調整	<u>138,460</u>
原料耗用	\$ 3,912,331
年初物料	38,960
本年度進料	184,603
年底物料	(47,389)
出售物料	(2,468)
其他調整	(<u>4,274</u>)
物料耗用	169,432
直接人工	296,737
製造費用	<u>999,501</u>
製造成本	5,378,001
年初在製品	336,175
本年度進料	339,200
部門間轉入	-
年底在製品	(548,684)
其他調整	(<u>231,317</u>)
製成品成本	5,273,375
年初製成品	259,073
本年度進料	3,184
年底製成品	(256,967)
部門間轉出	(9,553)
其他調整	(<u>4,483</u>)
產銷成本	5,264,629
年初商品	207,055
本年度進貨	2,645,822
年底商品	(207,830)
其他調整	(<u>37,646</u>)
進銷成本	7,872,030
加：原物料出售成本	190,953
存貨跌價損失	(<u>5,588</u>)
營業成本	<u>\$ 8,057,395</u>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折 舊	\$ 329,918
水電瓦斯費	205,292
油 料 費	62,854
間接人工	91,146
消 耗 費	58,190
修 繕 費	44,592
包 裝 費	24,853
其 他	<u>182,656</u>
	<u>\$ 999,501</u>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 資	\$ 700,619	\$ 31,574	\$ 80,091	\$ 812,284
廣 告 費	119,421	40	56	119,517
運 費	179,023	-	208	179,231
旅 費	76,179	4,109	2,680	82,968
保 險 費	59,937	3,883	7,977	71,797
油 料 費	52,224	914	470	53,608
折 舊	69,813	12,293	20,945	103,051
租金支出	29,436	4,031	1,423	34,890
其 他	<u>208,637</u>	<u>31,582</u>	<u>49,400</u>	<u>289,619</u>
	<u>\$ 1,495,289</u>	<u>\$ 88,426</u>	<u>\$ 163,250</u>	<u>\$ 1,746,965</u>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0410008 號

會員姓名：(1)成德潤

(2)蔣淑菁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臺中市臺灣大道二段218號27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51911712

事務所電話：04-23280055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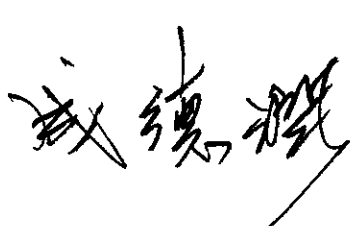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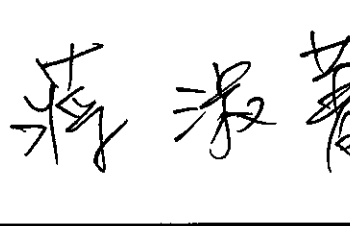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153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157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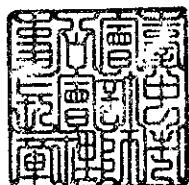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4

月

27

日

